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黃碧智
聯絡電話：08-7320415#3657
傳真：08-7322779
電子信箱：huang580118@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恆春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發字第113506057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530000A113506057300-1.pdf)

主旨：檢送本縣「113學年度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子計畫17-2教師運用科技與數位資源融入學習扶助教學實作增能研習」計畫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屏東縣113學年度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子計畫17-2教師運用科技與數位資源融入學習扶助教學實作增能研習」辦理。

二、研習資訊：

(一)種子講師共備工作坊：

- 1、時間：113年9月21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12時30分。
- 2、地點：竹田國小。
- 3、對象：本縣均一平台種子講師(如實施計畫)。
- 4、全程參與者，核予教師研習時數3小時。

(二)數學授課教師實作增能研習：

- 1、時間：113年10月5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下午4時20分。



2、地點：竹田國小3樓電腦教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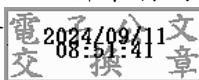
3、對象：本縣學學生習扶助數學授課教師預計30名。

4、全程參與者，核予教師研習時數3小時。

三、請學校惠予出席人員公假登記，旨揭研習適逢假日辦理，參與研習教師及工作人員得申請補休，並於2年內補休完畢，惟課務自理。

正本：各高國中、本縣各國小(不含崇華)

副本：屏東縣立公正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屏東縣竹田鄉竹田國民小學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



訂

線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中小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子計畫 17-2 教師運用科技與數位資源融入學習扶助教學實作增能研習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習扶助作業要點及注意事項。
- (二) 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二、目的：

- (一) 建構本縣適切之學習扶助到校諮詢機制，以強化學習扶助執行成效，提升教學成效並助益低成就學生學習。
- (二) 瞭解學校端在學習扶助業務辦理的實際現況、成效及亟待解決的問題。
- (三) 諮詢結果提供教育處辦理督導會報、提供輔導訪視服務與入班教學輔導的依據。
- (四) 協助學校安排到校諮詢服務，以改善學習扶助執行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 承辦單位：屏東縣竹田國民小學

四、辦理期程：

五、實施對象：開放本縣有興趣的數學科學習扶助教師報名，預計 30 名。

六、實施方式與內容：

(一) 種子講師共備工作坊：

1. 時間：113 年 9 月 21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 12 時 30 分。
2. 地點：竹田國小。
3. 對象：本縣均一平台種子講師(9 人)及行政人員(3 人)，預計 12 人。
4. 共備課程內容：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講師
08:50~09:00	報到	竹田國小團隊
09:00~12:00	共識均一數位學習 差異化教學設計策略研討	數位教學講師 劉涓溱老師

12:00~12:30	綜合座談	竹田國小團隊
-------------	------	--------

5. 種子講師名單：

序號	學校	姓名	序號	學校	姓名
1	鹽埔國中	王慧君	6	泰安國小	邱昀琪
2	瑪家國中	謝汶親	7	屏大附小	林淑惠
3	滿州國中	王毓勵	8	西勢國小	許護原
4	竹田國小	劉涓溱	9	里港國小	蔡叔芳
5	竹田國小	陳怡蓓			

6. 同意出席人員公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予教師研習時數 3 小時。

(二) 數學授課教師實作增能研習：

1. 時間：113 年 10 月 5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 20 分。
2. 地點：竹田國小 3 樓電腦教室。
3. 對象：本縣學生學習扶助數學科授課教師預計 30 名。
4. 課程內容：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講師
8:30~9:00	報到	竹田國小團隊
9:00~12:00	均一平台資源融入學習扶助 之課堂運用方式	均一平台種子教師
13:30~16:30	善用科技化學習資源 產出有效教學模組	均一平台種子教師
16:30~16:20	Q & A	竹田國小團隊

5. 同意出席人員公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予教師研習時數 6 小時。

七、成效檢核：

- (一)發展科技化學習扶助數位教學模組，達到適性學習與個別化學習的成效，提升學習扶助教師教學效能。
- (二)教師能透過科技化評量系統，清楚診斷學生學習斷點，能透過數位學習平台的資源，指派對應單元的影片及習題，做到課堂適性教學。

八、經費需求：「屏東縣 113 學年度國中小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 九、本研習適逢假日辦理，參與研習教師及工作人員得申請補休，並於2年內補休完畢，惟課務自理。研習會場配合環保政策不提供紙杯，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 十、承辦本活動各場次之相關業務有功人員，依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處理原則之規定辦理敘獎。
- 十一、本計畫經縣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